

存托凭证代码：689009 存托凭证简称：九号公司 公告编号：存托人 2020-001

存托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九号有限公司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第 1 次征求存托凭证持有人投票意愿的通知

本存托人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九号有限公司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日期：2020 年 12 月 2 日
- 本次征求为存托人关于九号有限公司临时股东大会2020年第1次征求投票意愿
本次征求投票意愿的投票日：2020年12月2日
- 征求投票意愿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2020 年 11 月 16 日，本存托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接到九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具体内容见附件）。根据该通知，上市公司将于 2020 年 12 月 2 日在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 66 号中关村东升科技园 A4 栋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市公司董事会已将 2020 年 11 月 25 日（北京时区）确定为股权登记日。截至股权登记日（北京时区）下午收市时（或者营业结束时），持有上市公司普通股的在册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及其任何延期会议并投票。

截至登记日 2020 年 11 月 25 日（北京时区）下午沪市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存托凭证持有人，拟行使其所持存托凭证对应的基础普通股投票权，须通过本存托人进行投票。现就本存托人本次征求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投票意愿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 投票意愿征求登记日及对象

(一) 存托凭证登记日（北京时区）：2020年11月25日

(二) 征求对象

截至登记日下午沪市收市时，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上市公司存托凭证持有人，有权参加对上述九号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案的征求投票意愿投票，向本存托人作出投票指示。

二、 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征求投票意愿的具体安排

(一) 征求方式：本次投票意愿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网络投票。

(二) 征求投票意愿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北京时区）：自2020年12月2日至2020年12月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投票意愿征求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北京时区）；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投票意愿征求当日的9:15-15:00（北京时区）。

(三) 投票登录路径

存托凭证持有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投票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存托凭证持有人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四) 征求投票意愿的股东大会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改员工认股期权计划的议案
2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
3	关于增加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请参见附件股东大会通知。

1、特别决议议案：1

2、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

3、涉及关联存托凭证持有人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存托凭证持有人名称：无

4、公司设置了特别表决权安排，根据《九号有限公司经修订及重述的公司章程大纲细则》，存托凭证持有人 Putech Limited、Cidwang Limited、Hctech I L.P.、Hctech II L.P.、Hctech III L.P. 持有的存托凭证所对应的 B 类普通股股份每份具有 5 份表决权，其他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的存托凭证所对应的 A 类普通股股份每份具有 1 份表决权。上述议案中，1、2、3 均适用特别表决权。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 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征求投票意愿的注意事项

（一）同一投票通过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存托凭证持有人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三）其他需说明的注意事项。

四、 存托人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上的投票

（一）存托人的投票

本存托人将依据有关规定和存托协议约定，按照从存托凭证持有人处征求到的投票意愿（指示），在上市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对境内存托凭证所对应的基础普通股进行投票。

（二）存托凭证持有人未参与投票意愿征求的处理

如存托凭证持有人未参与投票意愿征求，也未对存托人做出投票指示的，则该部分存托凭证持有人所持存托凭证对应的基础普通股视为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存托凭证对应的基础普通股不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

五、 其他事项

(一) 存托凭证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存托凭证持有人有权现场出席股东大会，但均需按照本通知的要求进行网络投票。参加现场会议的具体参会方式，请参见上市公司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二) 会议联系方式

1、本存托人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楸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

电 话：010-66105755

邮 箱：qiu.wang@icbc.com.cn

2、上市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高献杰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 66 号中关村东升科技园 A4 栋

电 话：010-84828002-841

邮 箱：ir@ninebot.com

特此公告。

存托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17 日

附件：九号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